2023年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目录 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8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9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四部分 附件 22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2
附件 2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30
附件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7
项目 1：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7
项目 2：项目名称 房租费 41
项目 3：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 45
项目 4：项目名称 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查费 48
项目 5：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52

项目 6：项目名称　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 55
项目 7：项目名称　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 59
项目 8：项目名称　共富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62
项目 9：项目名称　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项目 66
项目 10：项目名称　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 70
项目 11：项目名称　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费 74
项目 12：项目名称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 77
项目 13：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 81
项目 14：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经费 85
项目 15：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 89
项目 16：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 94
项目 17：项目名称　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98
项目 18：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101
项目 19：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 105
项目 20：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9
项目 21：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3
附件 4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17
项目 1：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17
项目 2：项目名称　房租费 119
项目 3：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122
项目 4：项目名称　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费 124
项目 5：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126
项目 6：项目名称　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 128
项目 7：项目名称　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 130
项目 8：项目名称　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132
项目 9：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 134
项目 10：项目名称　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项目 136
项目 11：项目名称　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费 139
项目 12：项目名称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 141
项目 13：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 144
项目 14：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经费 146
项目 15：项目名称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 148
项目 16：项目名称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 150
项目 17：项目名称　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152
项目 18：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155
项目 19：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 157
项目 20：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0
项目 21：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2

第五部分 附表 16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5
二、收入决算表 165
三、支出决算表 1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16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6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16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16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16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6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6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6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65
附件：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16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和价格监督管理的对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计划的实施。

3.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及对策；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专项经济体制改革间的衔接，组织、指导和协调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和重大专项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5.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定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安排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协调指导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相关部门推动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

6.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定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协调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负责编制、实施国家、省、市和区级服务业引导资金使用计划，组织拟定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发展规划，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

7.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发展情况，组织拟订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

8.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9.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10.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组织拟订招标投

标配套规定，按规定核准项目招标事项，按照职责权限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1.负责与国家、省和市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全区电力发展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

12.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以工代赈政策，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民族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民族乡镇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3.研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发展、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参与编制生态移民规划和阶段目标计划及项目的申报。

14.负责全区重点项目规划、年度计划编制和项目储备的管理；提出加强全区重点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督促重点项目实施工作，参与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要素支持和资源配置中的有关事宜，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区重点项目的进度统计和信息工作；发布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和项目进展情况；指导乡镇、部门重点项目储备、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省、市安排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15.负责全区人口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建立人口预警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16.负责全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宏观调控、粮食流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储备粮油日常监管。负责拟定全区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产业化经营相关工作。负

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监督管理全区粮食专项扶持资金的使用。负责储备粮油的管理、轮换工作，负责粮油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7.负责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18.分别配合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开展外国投资者并购区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

19.负责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简称区委财办），接受区委财经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财经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承办区委财经委员会会议。

20.负责区康养产业发展日常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康养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1.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2.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下设6个股室，独立编制的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2个事业单位。全年无变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财务统一管理，无单独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仁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其他事业机构2个：仁和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仁和区康养产业发展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6046.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21.48 万元，财政存量资金安排支出，调整年初结转和结余 224.97 万元。与 2022 年收、支总计 1923.4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23.05 万元，增加 214.36%。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本年新增了上级资金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故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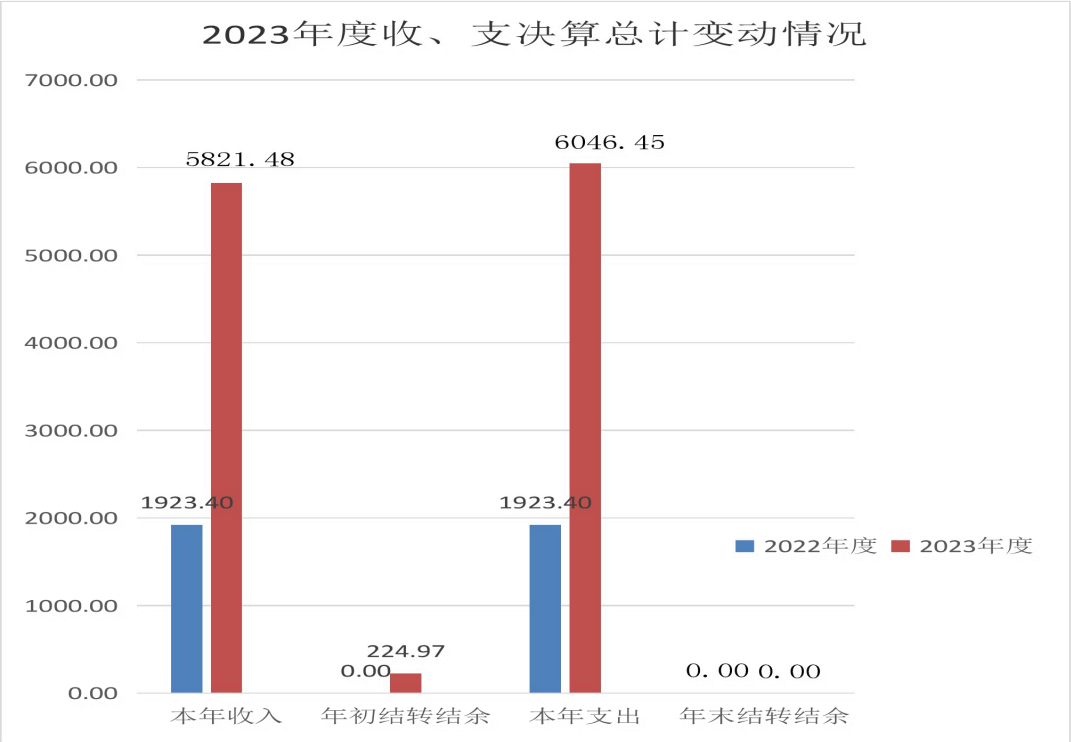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总计 6046.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21.48 万元，财政存量资金安排支出，调整年初结转和结余 224.97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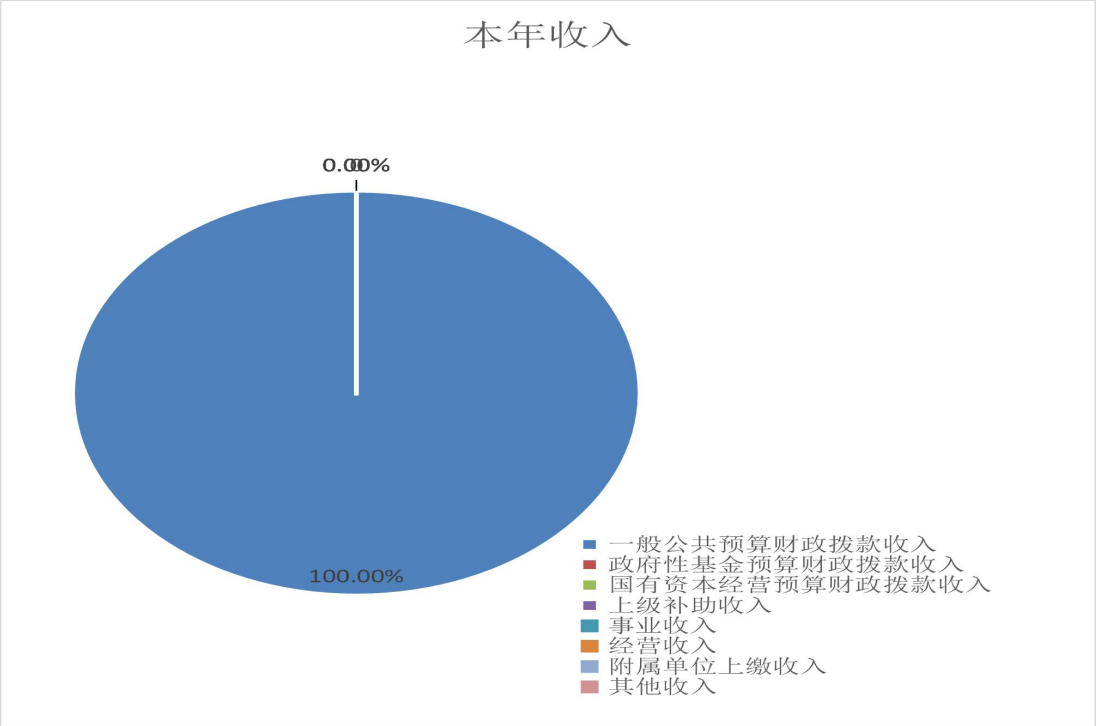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6046.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2.5 万元，占 12.94%；项目支出 5263.95 万元，占 87.0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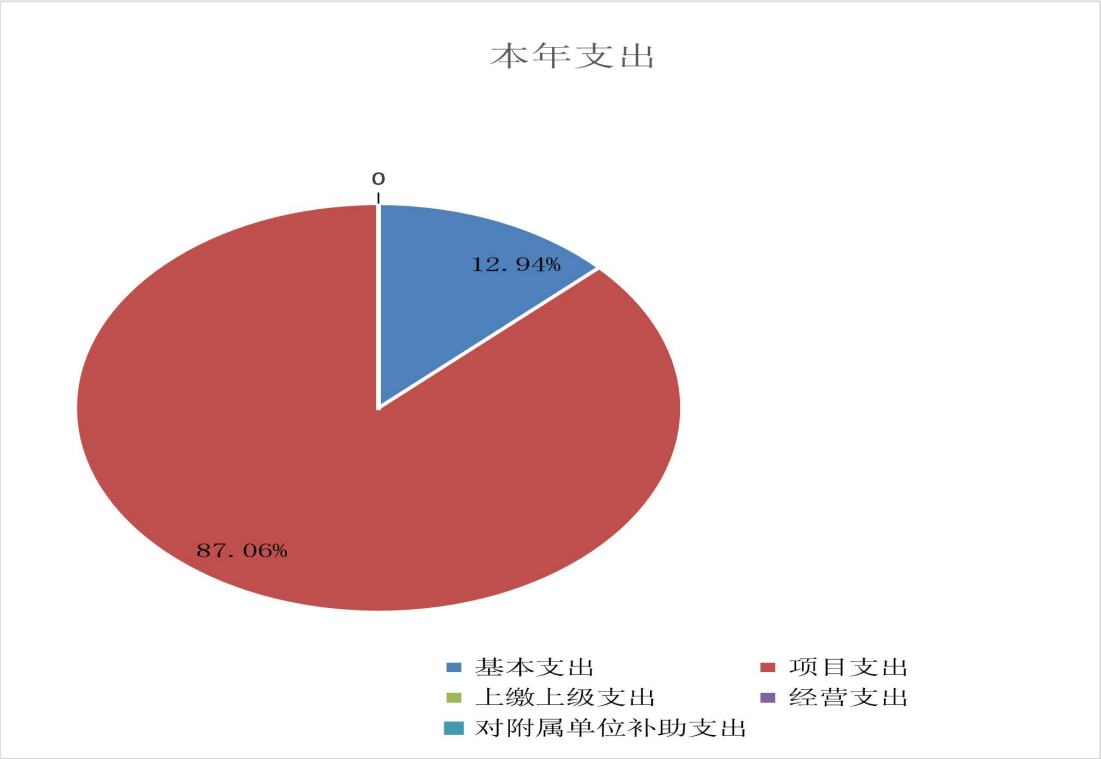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046.45 万元。与 2022 年 1923.4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123.05 万元，增加 214.36%。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本年新增了上级资金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故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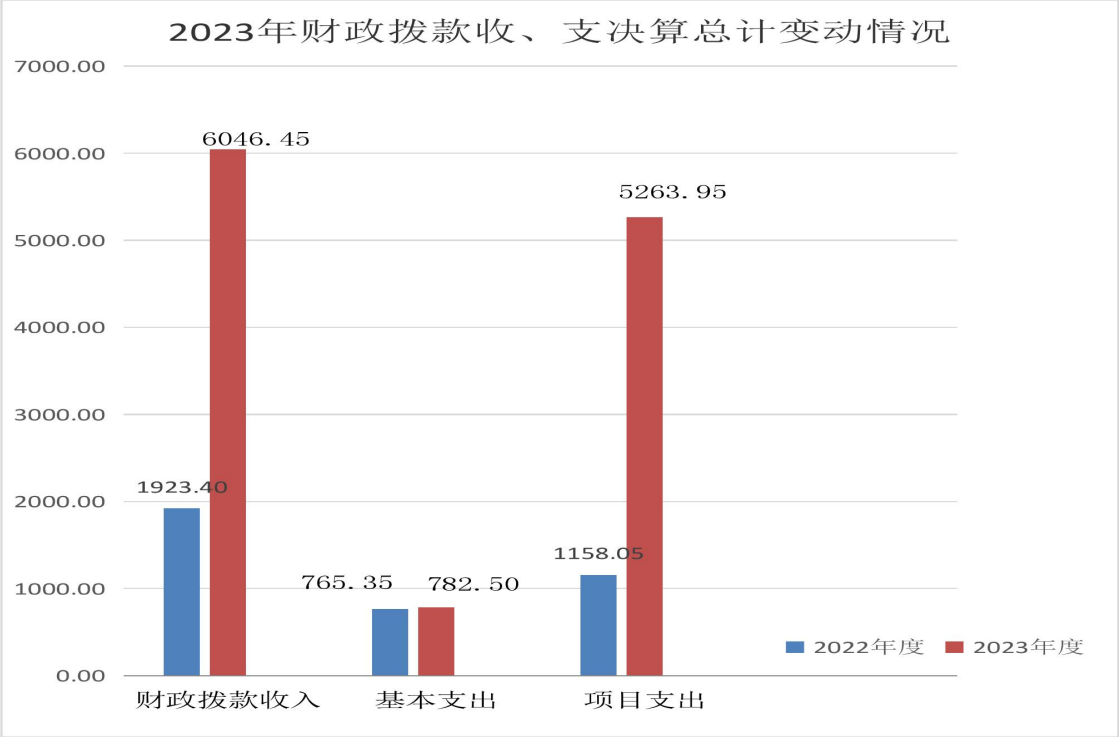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46.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821.48万元，财政存量资金安排支出，调整年初结转和结余224.97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46.45万元。与2022年1590.34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456.11万元，增长280.19%。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本年新增了上级资金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故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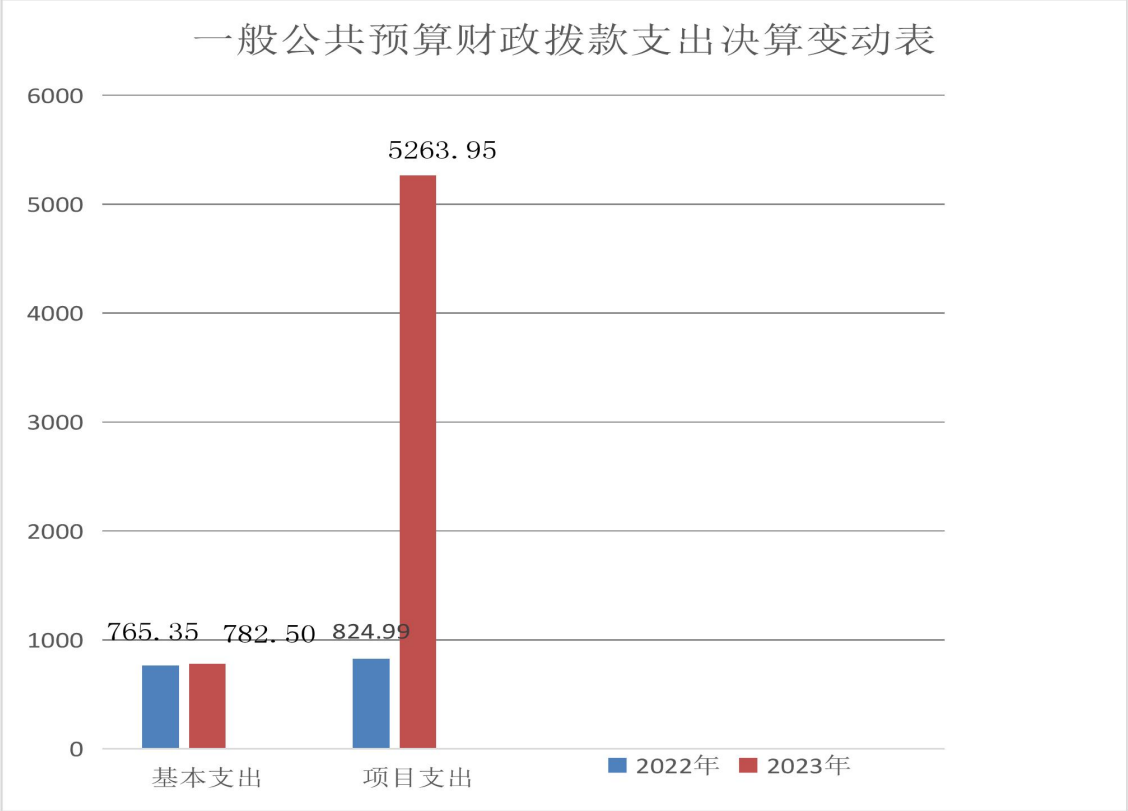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46.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85 万元，占 12.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1 万元，占 2.47%；卫生健康支出 41.66 万元，占 0.69%；农林水支出 489.58 万元，占 8.10%；住房保障支出 62.1 万元，占 1.0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9.65 万元，占 1.9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占 0.17%；其他支出 4388.3 万元（主要是上级资金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占 72.57%。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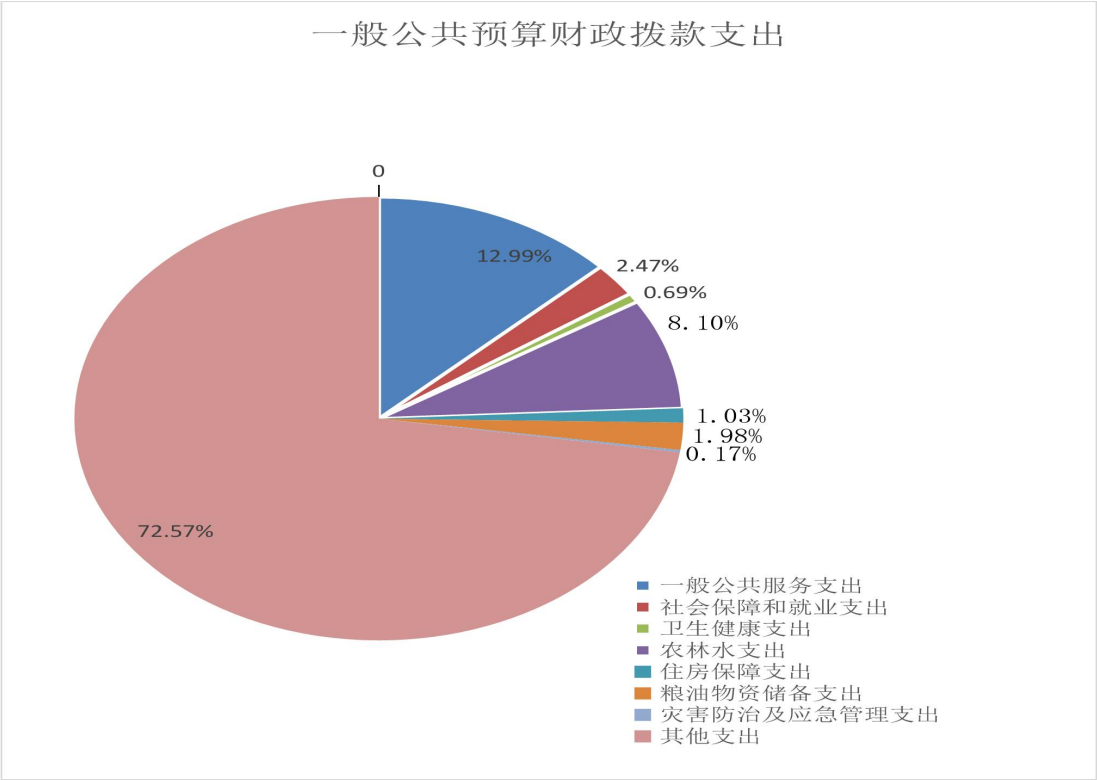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046.4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04.1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9.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25.2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7.0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52.8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1.5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1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9.4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5.2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65.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23.8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支出决算为62.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0.1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应急物资储备（项）：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8.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88.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2.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29.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3.49万元、津贴补贴122.52万元、奖金95.35万元、绩效工资86.6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1.5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4.1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4.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9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5万元、住房公积金62.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72万元、抚恤金21.82万元、生活补助36.97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53.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49万元、水费0.11万元、邮电费1.62万元、差旅费13.98万元、培训费0.37万元、公务接待费4.06万元、工会经费2.27万元、福利费2.74万元、其他交通费19.58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06 万元，完成预算 12.78 万元的 31.77%，比 2022 年支出决算 2.38 万元，增加 1.68 万元，增长 70.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十项规定，着力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支出数比 2022 年增加的原因是本年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区检查、督导、调研工作的批次和人次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0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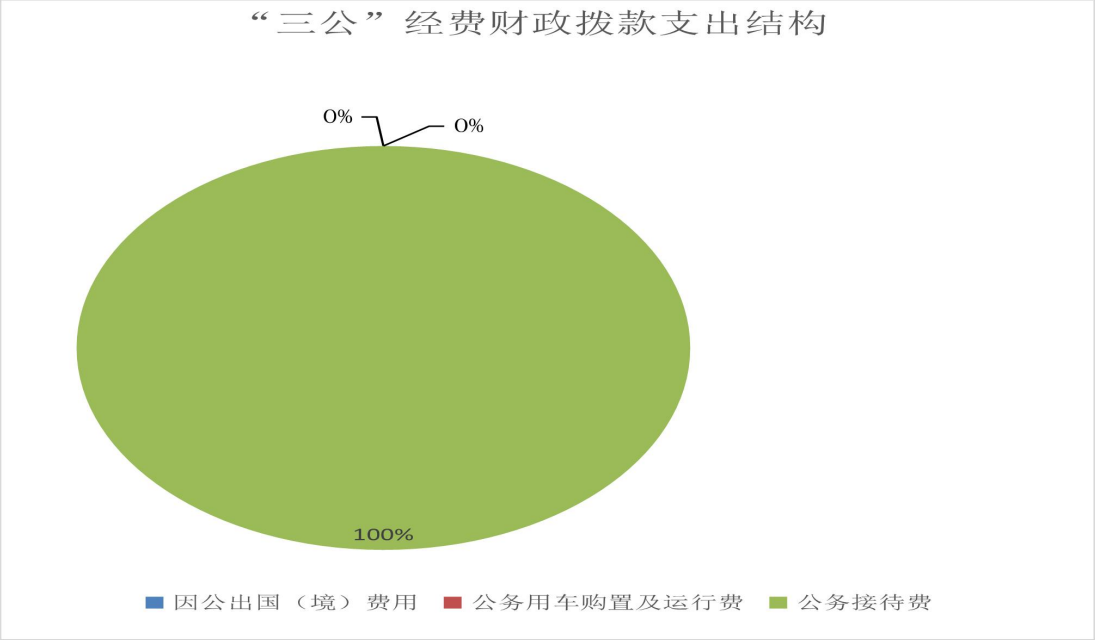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4.06万元,完成预算31.77%。比2022年支出决算2.38万元，增加1.68万元，增长70.58%。支出数比2022年增加的原因是本年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区检查、督导、调研工作的批次和人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0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我区检查、督导、调研工作用餐费用。国内公务接待23批次，235人次（含陪同人员），共计支出4.0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财办到仁和调研工作4人用餐费用650元；省县域经济学会到仁和调研共同富裕9人用餐费用1514元；省发改委交叉检查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7人用餐费用2939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物流枢纽建设16人用餐费用2800元；省成本调查监审局到仁和调研粮食经营情况7人用餐费用1285元；省工程咨询研究院粮油产业发展项目现场评估7人用餐费用1195元；省发改委调研城市发展工作12人用餐费用2160元；省发改委到仁和专项债券督查10人用餐费用1770元；省发改委到仁和投资项目检查12人用餐费用2048元；省能源局到仁和检查在建项目9人用餐费用1516元；省发改委到仁和督查预算内投资项目14人用餐费用2520元；省发改委到仁和督导以工代赈项目16人用餐费用2880元；国家美丽中国建设评估组到仁和开展评估5人用餐费用869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新型能源体系10人用餐费用1634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融合发展10人用餐费用1800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医疗应急物资储备4人用餐费用570元；市发改委到仁和调研零碳村13人用餐费用2321元；国家电投核电设计院到仁和考察5人用餐费用770元；蜀能公司到仁和考察能源开发7人用餐费用1135元；山东省发改

委到仁和考察共富试验区建设11人用餐费用1900元；中电建成都分院到仁和调研光电20人用餐费用3520元；市社会建设事务中心到仁和调研共富工作7人用餐费用1090元；省发改委到仁和预算投资项目检查10人用餐费用1700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23万元，比2022年47.37万元增加5.86万元，增长12.36%。主要原因是因本年人员增加，故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2.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166.00万元，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服务36.8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房租费、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费、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1 个项目（含年中追加项目 16 个）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2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含部门预算项目）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房租费、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费、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等 21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

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区康养产业发展中心、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及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保障完成特定事项的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养老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养老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乡村道路建设等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扶贫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2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应急物资储备（项）：指用于应急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方面的支出。
2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用于上述项目以外，未划分到具体科目的支出项目。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内设机构6个：

分别是（1）办公室（2）国民经济和经济动员综合股（3）固定资产投资和招标投标管理股（4）社会事业和经济体制改革股（5）交通能源和环境资源股（6）价格管理和粮食物资储备股。

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仁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下属事业单位2个：分别是：仁和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仁和区康养产业发展中心。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和价格监督管理的对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计划的实施。

3.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及对策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专项经济体制改革间的衔接，组织、指导和协调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和重大专项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5.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定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安排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协调指导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相关部门推动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行业信用体

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

6. 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定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协调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负责编制、实施国家、省、市和区级服务业引导资金使用计划，组织拟定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发展规划，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

7.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发展情况，组织拟订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

8.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9. 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10. 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组织拟订招标投标配套规定，按规定核准项目招标事项，按照职责权限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1. 负责与国家、省和市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全区电力发展重大

问题和项目建设。

12.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以工代赈政策，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民族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民族乡镇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3.研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发展、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参与编制生态移民规划和阶段目标计划及项目的申报。

14.负责全区重点项目规划、年度计划编制和项目储备的管理；提出加强全区重点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督促重点项目实施工作，参与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要素支持和资源配置中的有关事宜，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区重点项目的进度统计和信息工作；发布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和项目进展情况；指导乡镇、部门重点项目储备、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省、市安排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15.负责全区人口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建立人口预警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16.负责全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宏观调控、粮食流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储备粮油日常监管。负责拟定全区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产业化经营相关工作。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监督管理全区粮食专项扶持资金的使用。负责储备粮油的管理、轮换工作，负责粮油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7.负责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

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18.分别配合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开展外国投资者并购区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

19.负责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简称区委财办），接受区委财经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财经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承办区委财经委员会会议。

20.负责区康养产业发展日常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康养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面收集分析康养产业发展信息；研究康养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1.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2.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区发改局行政编制14名，机关工勤2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7人，事业编制20名，合计43名。领导职数：局长1名（正科级）、副局长3名（副科级）、康养产业发展中心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1名（副科级）、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主任1名（副科级）、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主任1名（副科级）。实有人数行政12名，机关工勤1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7人，事业18名，合计38名。本年招考入行政1人，退休行政1人，招考入事业4人，比上年实增4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855.09万元，决算报表收入6046.45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762.57万元，追加资金数19.94万元，全年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收入782.51万元。

2.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项目5个，92.52万元，年中追加项目7个，追加资金数203.54万元，全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296.06万元。

3.专项项目支出，年中安排专项项目9个，安排资金数4967.88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855.09万元，决算报表支出6046.45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全年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支出782.5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2.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财政资金296.0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3.专项项目支出，全年专项项目支出财政资金4967.8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全面推进仁和区发展新格局。完成仁和区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包装入库任务；监督项目公开招投标、审批、备案；办理价格认证、投诉；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意见、经济运行调度材料；完成区委财办日常管理；完成区“三结合”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共富试验区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级粮油储备任务；完成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任务；完成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康养日常管理；完成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发展规划、日常管理；完成铁路、电力建设项目协调等工作任务；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项目顺利实施。

2.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确保机关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充分发挥项目建设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和推动作用，加快经济发展，促进仁和区社会事业发展。做好粮油储备，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

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因区预算收入等原因，年初编制项目经费预算，部分项目财政未批准列入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根据落实国家政策、完成上级部门和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情况，核实追加预算项目7个，追加资金数203.54万元，年中上级安排专项项目9个，安排资金数4967.88万元。本年项目支出调增预算数5191.36万元，导致预算差异率过大。年终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无结转结余情况。

3.财务管理。

及时处理会计账务；会计核算规范；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并符合法定程序；按照规定使用公务卡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单位财务岗位设置出纳，会计，分管财务领导，支出审核最高机构为局党组会议。

4.资产管理。

流动资产15.32万元，占资产总额137.66万元的11.13%，流动资产主要有银行存款0.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5.22%，其他应收款净额14.5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94.78%。非流动资产122.3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88.87%。主要有固定资产净值25.2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20.66%，政府储备物资96.0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78.48%，待处理财产损溢1.06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0.86%。负债总额15.3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5.32万元，占负债总额的100%。主要是代收代付的其他应付款15.32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100%。其中：党支部上缴党费返还款1.42万元、原粮食局商铺出租保证金1.08万元、原粮食局代收代缴商铺水电费6.72万元、粮食调查清查费0.76万元、乌东德水电站库区物价调查费3.7万元、农产品成本调查费1.08万元、代扣个人所得税0.55万元。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区财政。

5.采购管理。

2023年，采购支出总额20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2.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166万元，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服务36.8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2个，涉及调整预算总金额296.06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 %，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9个，涉及调整预算总金额4967.88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编制科目使用正确，经费按照标准计算，并细化经济科目，程序规范；无应编未编、错误列编、虚假混编等问题。

2.项目执行。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主要是因落实国家政策、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而产生的调整，预算调整按区财政局规定程序进行。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3.目标实现。

加强预算管理，力求做到预算的精准性，减少预算差异率。根据年初预算情况，加强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确保目标实现。

（二）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部门2023年度未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等重点领域。2023年度采购支出总额20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2.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166万元，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服务36.8万元。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中央、省、市、区的各项财务管理规定，进行财务管理，将预算执行纳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按时保质进行预算和决算编报及送审。本部门按时对财政批复的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情况在指定网站进行公开。单位认真开展了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将绩效自评结果 作为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调整修改的依据。

附件2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部门名称（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d>下属单位个数</td><td>3</td></tr>
<tr><td rowspan="4">年度资金总额（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td><td>实际完成数</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r>
<tr><td>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td><td>6046.45</td><td>6046.4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td><td>782.51</td><td>782.51</td><td colspan="2">100%</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3"></td><td>（2）项目支出</td><td>5263.94</td><td>5263.94</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设定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全面推进仁和区发展新格局。完成仁和区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包装入库任务；监督项目公开招投标、审批、备案；办理价格认证、投诉；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意见、经济运行调度材料；完成区委财办日常管理；完成区“三结合”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共富试验区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级粮油储备任务；完成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任务；完成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康养日常管理；完成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发展规划、日常管理；完成铁路、电力建设项目协调等工作任务；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项目顺利实施。</td><td colspan="4">已经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全面推进仁和区发展新格局。完成仁和区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包装入库任务；监督项目公开招投标、审批、备案；办理价格认证、投诉；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意见、经济运行调度材料；完成区委财办日常管理；完成区“三结合”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共富试验区办公室日常管理；完成区级粮油储备任务；完成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任务；完成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康养日常管理；完成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发展规划、日常管理；完成铁路、电力建设项目协调等工作任务；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项目顺利实施。</td></tr>
<tr><td colspan="3">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指标解释</td><td rowspan="2">计分标准</td><td rowspan="2">自评得分</td><td rowspan="2">评分依据、扣分原因及改进措施</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r>
</table>

管理效能（70分）	目标管理（15分）	目标编制质量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6分，否则酌情扣分。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0	绩效目标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纳入集体决策。
		目标实现程度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	5	实现绩效目标、达到预期目标。

					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5		
	制度管理（10分）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评价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1.是否已制定或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10	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支出控制（10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部门公用经费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5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2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5	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在10%以内。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于反映和考核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数）X100%。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100%，不得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100%。

	动态调整（15分）	及时处置	10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部门开展绩效监控发现部门预算项目或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存在偏差，调整绩效目标并报财政部门备案，得10分。 2.部门开展绩效监控发现预算项目或专项预算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调整项目、调整资金等，开展结果运用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0分。 3.绩效监控未开展结果应用，经财政部门核实确不具备开展绩效结果应用的，得10分，否则得0分。	10	开展绩效监控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存在偏差，调整绩效目标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	3.5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

					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2、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完成结果（20分）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10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7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部门预算项目执行进度未达到100%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3.5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部门预算管理合规。
绩效结果应用（20分）	内部应用（6分）	预算挂钩	6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得6分，	4	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不完善。

					否则酌情扣分。		
	信息公开（4分）	信息公开	4	是否按要求将绩效自评情况向社会公开，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自评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按照要求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按要求将绩效自评情况向社会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整改反馈（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各级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5	针对各级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开展质量。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	10	按时按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

合计			100			92	

附件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1：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财资建〔2022〕1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建〔2022〕62号，关于下达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3.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内容：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

550个，在粮油储备库中使用，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攀财资建〔2022〕1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建〔2022〕62号，关于下达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安排资金22.14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加强粮油科学储备管理，粮油科学储备管理率提高10%。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实现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加强粮油科学储备管理，粮油科学储备管理率提高10%。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购置数量，验收合格率，购置时间，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项目实施效果较好。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财政2022年12月19日下达预算指

标22.14万元，跨年度实施项目，2023年完成招标、采购、验收，投入使用。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2023年支付资金6万元，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预算执行率指标未达到预设目标。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粮油储备设备购置，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按攀财资建〔2022〕1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建〔2022〕62号，关于下达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

2.项目管理。

资金专项用于区政府指定的区级粮油储备企业—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在粮油储备库中使用，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

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财政2022年12月19日下达预算指标，跨年度实施项目，现完成招标、采购、验收，投入使用。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资金专项用于区政府指定的区级粮油储备企业一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在粮油储备库中使用，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是国家确保粮食安全的民生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财政2022年12月19日下达预算指标22.14万元，跨年度实施项目，2023年完成招标、采购、验收，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2023年支付资金6万元，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2.项目效益情况。

资金专项用于区政府指定的区级粮油储备企业一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在粮油储备库中使用，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四、评价结论

粮油储备设备购置，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1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财政2022年12月19日下达预算指标，跨年度实施项目，现完成招标、采购、验收，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2023年支付资金6万元，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

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2：项目名称　房租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协调指导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工作。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负责指导相关部门推动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负责全区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安排。做好项目的挖掘、筛选、论证和包装工作，加强动态项目库建设。抓好项目的推进实施，跟踪项目的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组通〔2018〕112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租房合同、租房发票，为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3.项目主要内容。

为培养和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选派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按攀组通〔2018〕112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租房合同、租房发票，为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

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按攀组通〔2018〕112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租房合同、租房发票。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3.84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攀组通〔2018〕112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租房合同、租房发票。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3.84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培养和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选派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挂职锻炼人员房租费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实现资金专项用于挂职锻炼人员房租费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秩序的顺利进行。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租房数量，验收合格率，租房时间，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项目实施效果较好。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财政下达预算指标3.84万元，完成资金支付，预算执行率指标达到预设目标。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为培养和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选派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1.项目决策。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管理。

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 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资金下达3.84万元，资金支出3.8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资金专项用于挂职锻炼人员房租费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秩序的顺利进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3.84万元，资金支出3.8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四、评价结论

为培养和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选派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3：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价格成本监审。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7〕1454号）的相关要求，我局需按照国家和省发展改革委的相关工作部署，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

3.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开展8户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式调查。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开展8户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式调查。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价格稳定。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

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7〕1454号）的相关要求，按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项目资金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式调查数量，验收合格率，调查时间，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项目实施效果较好。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安排资金1.54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25万元。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

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7〕1454号）的相关要求，按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开展8户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式调查。

2.项目管理。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项目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安排资金1.54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25万元。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

础性数据，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54万元，资金支出1.25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

四、评价结论

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4：项目名称　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查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承担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办函〔2016〕97号下达地方储备粮规模通知；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为保障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

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区级储备原粮 5000 吨，食用油 241 吨，小包装大米 380 吨；粮油存储和轮换，共计 20 个仓间，每个仓间每年度检测 2 次，需检测 40 批次，出入库检测 8 批次，合计全年质量检测 48 批次。

3.项目主要内容。

区政府指定国有存储企业一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进行区级储备原粮5000吨，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粮油存储和轮换，共计20个仓间，每个仓间每年度检测2次，需检测40批次，出入库检测8批次，合计全年质量检测48批次。支付质量检测费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进行区级储备原粮5000吨，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粮油存储和轮换，共计20个仓间，每个仓间每年度检测2次，需检测40批次，出入库检测8批次，合计全年质量检测48批次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攀办函〔2016〕97号下达地方储备粮规模通知；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区级储备粮油全年质量检测48批次。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确保区级储备粮油质量合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储备数量，质量检测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项目实施效果较好。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4.1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查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储备数量，质量检测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测结果，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切实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场粮食应急供应原粮 5000 吨，食用油 241 吨，小包装大米 380 吨。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是国家确保粮食安全的民生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原粮5000吨，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48批次。完成预测目标。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

四、评价结论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5：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重点项目规划，承担提出全区重点项目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的规划编制；发布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和项目进展情况。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委办〔2018〕131 号、攀仁府办〔2018〕97 号、攀办发〔2020〕67 号，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项目储备库的建立和管理；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咨询评估；重大项目调度、策划、包装和入库；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向上申报项目、协调争取资金。

3.项目主要内容。

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6个，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4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6个，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4次。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6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6个，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4次。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使用合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使用合规，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质量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项目实施效果较好。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2023〕1号，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35.31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

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测结果，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完成预测目标。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2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6：项目名称　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重点项目规划，承担提出全区重点项目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的规划编制；发布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和项目进展情况。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为确保完成争取项目和资金工作任务。根据攀仁财资预〔2022〕15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上半年争取资金奖补工

作经费的通知。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万元，用于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

3.项目主要内容。

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争取项目和资金工作任务。按攀仁财资预〔2022〕15 号，关于下达 2022年上半年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的通知。需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8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攀仁财资预〔2022〕15 号，关于下达 2022年上半年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项目资金2.58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争取项目和资金工作任务。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

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预〔2022〕15 号，关于下达 2022年上半年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项目资金，资金下达指标2.58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2.37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

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测结果，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2.58万元，资金支出2.37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评价结论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2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7：项目名称　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承担提出全区重点项目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力以赴抓项目，积极扩大有效投资，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按区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同意攀仁发改〔2022〕405号《关于解决2022年上半年抓项目、促投资工作专项激励经费的请示》。需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8万元。

3.项目主要内容。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力以赴抓项目，积极扩大有效投资，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

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按区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同意攀仁发改〔2022〕405号《关于解决2022年上半年抓项目、促投资工作专项激励经费的请示》。需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8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主要编制、打印、复印、装订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综〔2023〕10号，关于下达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的通知。下达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6.97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97万元。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全力以赴抓项目，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预算执行率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三）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6.97万元，资金支出6.97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四、评价结论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2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8：项目名称　共富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的规划编制。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政府区长办公会11次会议纪要，对攀仁共富办〔2023〕7号《关于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的请示》和攀仁共富办〔2023〕8号《关于解决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工作培训经费的请示》

的审议同意。为了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

3.项目主要内容。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8.17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8.17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8.17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8.17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

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培训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8.17万元，资金支出18.17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电脑、桌椅等，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评价结论

为新成立机构购置办公设备及全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到发达地区培训费用，加快推进共富建设，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9：项目名称　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铁路建设管理，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指导、协调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承担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负责与上级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枝花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工程共建协议；财政评审意见；工程竣工审计意见；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款的请示及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

通道涵工程。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

3.项目主要内容。

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按攀枝花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工程共建协议；财政评审意见；工程竣工审计意见；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款的请示及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6号，下达攀枝花南站DK591+570新增通道涵工程款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

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6号，关于下达攀枝花南站DK591+570新增通道涵工程款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攀枝花南站DK591+570新增通道涵工程款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新建攀枝花火车南站通道涵长54米、宽10米、高5.8米（含人行道宽2米）。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60万元，资金支出6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

四、评价结论

做好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项目，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

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10：项目名称　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能源发展规划，负责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区政府十三届第20次政府常务会议对攀仁发改〔2022〕426号，关于实施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的请示的审定。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结合仁和区发展实际和《攀枝花市仁和区全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施示范引领工程行动方案（2020—2025 年）》，为打造绿色发展示范区提供指引，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

3.项目主要内容。

为打造绿色发展示范区提供指引，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安排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118.5万元。资金下达指标118.5万元。资金支付118.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安排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118.5万元。资金下达指标118.5万元。资金支付118.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主要用于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18.5万元，资金支出118.5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工作，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四、评价结论

做好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工作，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2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3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118.5万元，

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1：项目名称　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物资事务，承担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应急函〔2021〕41 号，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需采购应急救灾储备物资 89.5 万元。

3.项目主要内容。

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需采购应急救灾储备物资 89.5 万元。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6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率100%。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6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

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采购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主要用于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0万元，资金支出1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四、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9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10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12：项目名称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物资事务，承担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应急函〔2021〕41号，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需采购应急救灾储备物资89.5万元。

3.项目主要内容。

按攀仁应急函〔2021〕41号，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安排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29.5万元。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9.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29.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

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9.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29.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主要用于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

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采购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29.5万元，资金支出29.5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四、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9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29.5万元，

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3：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攀西资源开发规划，贯彻执行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政策。研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参与编制生态移民规划和阶段目标计划项目申报。负责组织、上报、实施攀西资源开发项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发改投资〔2023〕310 号，攀发改区域〔2023〕2 号，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解表，区领导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请示的批示。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2025 年）实施方案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前进镇居民道路硬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一期）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

3.　项目主要内容。

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2025 年）实施方案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前进镇居民道路硬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一期）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2025 年）实施方案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前进镇居民道路硬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一期）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为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为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及搬迁安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撑，切实解决采煤沉陷区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24号，关于下达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5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根据川发改投资〔2023〕310 号，攀发改区域〔2023〕2 号，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解表，区领导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请示的批示。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

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24号，关于下达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5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2025年）实施方案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前进镇居民道路硬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太平乡片区

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一期）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55万元，资金支出85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

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四、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2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4：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做好项目的挖掘、筛选、论证和包装工作，加强动态项目库建设；抓好项目的推进实施，跟踪项目的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政府十三届三十五次常务会对攀仁发改〔2023〕140 号，关于《2022 年项目前期工作激励经费省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方案》的请示审议同意和《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项目前期工作激励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2〕409 号）和《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项目前期工作激励经费的通知》（攀发改投资〔2022〕26 号）。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

3.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根据区政府十三届三十五次常务会议对攀仁发改〔2023〕140号，关于《2022年项目前期工作激励经费省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方案》的请示审议同意。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176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4.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

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176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4.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

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编制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76万元，资金支出84.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

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四、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4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5：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规划，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3〕316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地区转型发展专项（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方向）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3〕220号）。为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

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内容：场地平整290亩、建设通场道路44.6公里、新建384.021MWp发电厂配套工程、新建220kv升压变电站配套工程、新建房屋建筑3528平方米、铺设220kv送电线路10公里及相关消防、给排水、照明系统等配套设施。

3.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内容：场地平整 290 亩、建设通场道路 44.6 公里、新建 384.021MWp 发电厂配套工程、新建 220kv 升压变电站配套工程、新建房屋建筑 3528 平方米、铺设 220kv 送电线路 10 公里及相关消防、给排水、照明系统等配套设施。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为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内容：场地平整 290 亩、建设通场道路 44.6 公里、新建 384.021MWp 发电厂配套工程、新建 220kv 升压变电站配套工程、新建房屋建筑 3528 平方米、铺设 220kv 送电线路 10 公里及相关消防、给排水、照明系统等配套设施。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

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30号，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359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3359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3〕316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地区转型发展专项（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方向）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3〕220号）。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30号，关

于下达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359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3359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

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3359万元，资金支出3359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

四、评价结论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16：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规划，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转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攀发改能源〔2023〕11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第四批）支出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投〔2023〕41号。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

3.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建设内容：新建力子飞水库，设计总库容24.66万立方米；配套输水管网54.69千米；配套水厂及水池等供水设施。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建设内容：新建力子飞水库，设计总库容24.66万立方米；配套输水管网54.69千米；配套水厂及水池等供水设施。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36号，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8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6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36号，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8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6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转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攀发改能源〔2023〕11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第四批）支出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投〔2023〕41号。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

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860万元，资金支出86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四、评价结论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 17：项目名称　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承担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调整投资规模的批复，中标通知；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合同；项目监理合同；项目代建设合同。做好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 1 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粮食安全。

3.项目主要内容。

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 1 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粮食安全。建设内容：新建粮食储备仓 2 栋、器材库、地磅房、仓间罩棚、业务用房、厕所及配套设施，合计 3918 平方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 1 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粮食安全。建设内容：新建粮食储备仓 2 栋、器材

库、地磅房、仓间罩棚、业务用房、厕所及配套设施，合计3918平方米。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建〔2022〕15号，关于下达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0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0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1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建〔2022〕15号，关于下达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0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0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三、绩效分析

做好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项目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0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1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200万元，资金支出8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未支付完成，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1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

四、评价结论

做好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9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18：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物资事务，承担物资仓储设施的建设、安全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中标通知；建设合同；攀财资投〔2021〕59号，关于转下达2021年灾后恢复重建和综合防

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进行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

3．项目主要内容。

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项目建设内容：应急物资储备仓库 550 平方米，生产辅助用房 70 平方米，管理用房 90 平方米，附属用房 79.5 平方米，货场、晾晒场、入场道路硬化约 126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项目建设内容：应急物资储备仓库 550 平方米，生产辅助用房 70 平方米，管理用房 90 平方米，附属用房 79.5 平方米，货场、晾晒场、入场道路硬化约 126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建设。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1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1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0万元。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

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建设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0万元，资金支出1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四、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3.3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上级安排资金32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资金10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未按进度支付。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19：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川发改投资〔2023〕393号， 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投资计划的通知；区政府领导对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使用的批示。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太平乡道路硬化7.6公里，水泥路面宽度3.5—4.5米，路面厚度18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项目主要内容。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太平乡道路硬化 7.6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5—4.5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太平乡道路硬化 7.6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5—4.5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经投〔2023〕31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500万元。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支付65.7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7.6 公里。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经投〔2023〕31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500万元。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支付65.7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

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支付65.7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500万元，资金支出65.7万元，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

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

四、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4.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 20：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枝花市发改委转下达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中央财政以工代任务计划分解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脱贫攻坚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前进镇硬化道路 4.868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项目主要内容。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脱贫攻坚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前进镇硬化道路 4.868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脱贫攻坚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建设内容： 前进镇硬化道路 4.868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农〔2023〕3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90万元。项目已完工，正在验收、审计，资金支付366.7万元，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4.868公里。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农〔2023〕3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90万元。项目已完工，正在验收、审计，资金支付366.7万元，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仁和区前进镇硬化道路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 。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390万元，资金支付366.7万元，项目已完工，正在验收、审计，资金支付366.7万元，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

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4.868 公里。

四、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项目 21：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发改〔2021〕418 号，关于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批复，中央财政以工代任务计划分解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硬化道路 4.95 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

3.项目主要内容。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大田镇乌喇么村硬化道路4.95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按攀仁发改〔2021〕418号，关于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批复，中央财政以工代任务计划分解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硬化道路4.95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攀仁财资农〔2022〕230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大田镇以工代赈任务）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57.13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57.13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硬

化道路 4.95 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 900 人生产生活条件。

2.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为经费使用是否合规，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是否达到。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重点预算执行率，攀仁财资农〔2022〕230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大田镇以工代赈任务）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57.13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57.13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四）评价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评价组织。

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

三、绩效分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硬化道路 4.95 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 900 人生产生活条件。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2.项目管理。

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3.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4.项目结果。

建设数量，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都已达到预测结果，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大田镇乌喇么村硬化道路4.95公里。道路有效路面宽3.5米，垫层16厘米，硬化路面厚18厘米，含边沟、挡土墙、涵洞等附属设施。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57.13万元，资金支出57.13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2.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大田镇乌喇么村硬化道路4.95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900人生产生

活条件。

四、评价结论

做好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件4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1：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table>
<tr><td colspan="5">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51041123T000008667262－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按攀财资建〔2022〕1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建〔2022〕62号，关于下达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td><td colspan="2">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已完成采购、验收入库、投入使用。资金未支付完成。</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22.14</td><td>22.14</td><td colspan="3">6.00</td><td>27.10%</td><td>10</td><td>5</td><td rowspan="5">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22.14</td><td>22.14</td><td colspan="3">6.00</td><td>27.1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购置数量</td><td>定性</td><td>载重2吨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托盘550个</td><td></td><td>载重2吨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托盘550个</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验收合格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购置时间	定性	2022年12月11日—2023年5月30日		2022年12月11日—2023年5月30日	15	15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费用	=	22.14	万元	6	15	11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定性	粮油科学储备管理得到提升		粮油科学储备管理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5	15	
合计								100	91	

评价结论	*粮油储备设备购置，强化粮油科学储备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1分。*
存在问题	*财政2022年12月19日下达预算指标，跨年度实施项目，现完成招标、采购、验收，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2023年支付资金6万元，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2：项目名称　房租费

<table>
<tr><td colspan="9">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51041123T000008898718－房租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攀组通〔2018〕112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租房合同、租房发票，为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td><td colspan="3">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秩序的顺利进行。</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7">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3.84</td><td>3.84</td><td>3.84</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3.84</td><td>3.84</td><td>3.84</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房数量	=	48.17	平方米	*48.17*	15	15	
		质量指标	房屋符合住宿要求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房租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和提升领导干部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	95	%	*领导干部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得到提升*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房租费用	=	3.84	万元	*3.84*	20	2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为培养和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选派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3：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2T000007244855－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照国家和省发展改革委的相关工作部署，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td><td colspan="4">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完成年度设定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调查 12 户，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td></tr>
<tr><td rowspan="4">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1.54</td><td>1.54</td><td>1.25</td><td>81.04%</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3">结余资金 0.29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54</td><td>1.54</td><td>1.25</td><td>81.04%</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able>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调查户数	=	12	户	12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调查时间	=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调查补助	=	1.54	万元	1.25	15	15	结余资金0.2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价格稳定率	≥	85	%	84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20	2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4：项目名称　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费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3T000009110735－区级储备粮油质量检测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攀办函〔2016〕97 号下达地方储备粮规模通知；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为保障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区级储备原粮 5000 吨，食用油 241 吨，小包装大米 380 吨；粮油存储和轮换，共计 20 个仓间，每个仓间每年度检测 2 次，需检测 40 批次，出入库检测 8 批次，合计全年质量检测 48 批次。</td><td colspan="4">完成全年质量检测 48 批次。完成年度设定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区级储备原粮 5000 吨，食用油 241 吨，小包装大米 380 吨；粮油存储和轮换，共计 20 个仓间，每个仓间每年度检测 2 次，需检测 40 批次，出入库检测 8 批次，合计全年委托资质单位质量检测 48 批次。</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10 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5.00</td><td>4.15</td><td>4.15</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5.00</td><td>4.15</td><td>4.15</td><td>100.00%</td><td>/</td><td>/</td></tr>
</table>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数量	≥	5621	吨	5621	10	10	
			质量检测数量	≥	48	批次	48	10	10	
			轮换数量	≥	2000	吨	2000	5	5	
		质量指标	储备粮油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检测时间	≤	360	天	36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油应急保障率	≥	95	%	95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测费用	＝	5	万元	4.15	20	18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等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5：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3T000008899077－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攀仁委办〔2018〕131 号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试行办法；攀仁府办〔2018〕97 号项目包装入库工作方案；攀办发〔2020〕67 号切实提高项目储备质量的通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前期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项目储备库的建立和管理；重大项目调度、策划、包装和入库；向上申报项目、协调争取资金。</td><td colspan="4">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前期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项目储备库的建立和管理；重大项目调度、策划、包装和入库；向上申报项目、协调争取资金。完成年度任务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 6 个，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 4 次。</td></tr>
<tr><td>预算执行情况（10 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able>

	总额	60.00	35.31	35.31			100.00%	10	8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其中：财政资金	60.00	35.31	35.3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报告、方案编制个数	＝	10	个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年增长率	≥	7	%	*7*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划、报告、方案编制费用	＝	60	万元	*35.31*	20	17.2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

										付完成。
合计								100	95.2	
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5.2 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6：项目名称　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2T000007236343－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争取项目和资金工作任务。按攀仁财资预〔2022〕15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上半年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项目资金 2.58 万元。	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争取项目和资金工作任务。完成年度目标。	

<table>
<tr><td></td><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2.58</td><td colspan="3">2.37</td><td>92.05%</td><td>10</td><td>8</td><td rowspan="6">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2.58</td><td colspan="3">2.37</td><td>92.05%</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份数</td><td>＝</td><td>600</td><td>份</td><td>6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工作完成率</td><td>≥</td><td>98</td><td>%</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作完成时间</td><td>≤</td><td>360</td><td>天</td><td>36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动经济发展年增长率</td><td>≥</td><td>7</td><td>%</td><td>7</td><td>20</td><td>20</td><td></td></tr>
</table>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费用	＝	2.58	万元	*2.37*	20	17.2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合计								100	95.2	
评价结论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5.2 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采购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7：项目名称　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2T000007461456－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	1.项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table>
<tr><td rowspan="2">基本情况</td><td>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6">全力以赴抓项目，积极扩大有效投资，需编制、打印、复印、装订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按区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同意攀仁发改〔2022〕405号《关于解决2022年上半年抓项目、促投资工作专项激励经费的请示》。安排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6.97万元。</td><td colspan="2">编制、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出差到上级对接工作等，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任务，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综〔2023〕10号，关于下达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的通知。下达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6.97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97万元。</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6.97</td><td colspan="3">6.97</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6"></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6.97</td><td colspan="3">6.97</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份数</td><td>＝</td><td>1400</td><td>份</td><td>1400</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年增长率	≥	7	%	*7*	20	18.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印、复印、装订申报资料费用	＝	6.97	万元	*6.97*	20	20	
合计								100	98.2	
评价结论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8.2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8：项目名称　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3T000009637134－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2">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根据区政府区长办公会11次会议纪要，对攀仁共富办〔2023〕7号《关于解决仁和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的请示》，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td><td colspan="3">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路径、浙江共同富裕实践经验等内容开展专项培训，引导仁和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8.17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8.17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18.17</td><td colspan="3">18.17</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18.17</td><td colspan="3">18.17</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	1400	份	*1400*	15	1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领导干部工作能力	定性	领导干部工作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	18.17	万元	*18.17*	20	2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为全区领导干部进一步开阔眼界、对标先进、提升能力，到发达地区培训费用，加快推进共富建设，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培训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9：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3T000008899460—攀枝花市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2">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按攀枝花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工程共建协议；新增通道涵建设工程款的请示及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td><td colspan="3">为解决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攀枝花南站建设，阻断原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问题，新增建设通道涵工程。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年度目标已完成。</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6 号，关于下达攀枝花南站 DK591+570 新增通道涵工程款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 60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60 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60.00</td><td colspan="3">60.0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6"></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60.00</td><td colspan="3">60.00</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	3132	平方米	*3132*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通行问题	定性	解决通行问题		*得到解决*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60	万元	*60*	20	2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做好火车南站新增通道涵建设项目，确保连接岩神山风景区的道路畅通，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8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0：项目名称　　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3T000008900077－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项目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2">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按区政府十三届第20次政府常务会议对攀仁发改〔2022〕426号，关于实施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的请示的审定。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为打造绿色发展示范区提供指引，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td><td colspan="3">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为打造绿色发展示范区提供指引，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年度目标已完成。</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安排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118.5万元。资金下达指标118.5万元。资金支付118.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118.50</td><td>118.5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118.50</td><td>118.50</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个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绿色转型	定性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	395	万元	*118.5*	20	14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足额安排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做好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工作，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2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3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118.5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1：项目名称　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费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3T000008898761—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攀仁应急函〔2021〕41 号，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采购雨衣 200 件，雨靴 200 双，帐篷 500 顶，折叠床 200 张。需采购费用 89.5 万元</td><td colspan="4">采购雨衣 200 件，雨靴 200 双，帐篷 500 顶，折叠床 200 张。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6 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 10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10 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10 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10.00</td><td>10.0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10.00</td><td>10.00</td><td>100.00%</td><td>/</td><td>/</td></tr>
</table>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	1100	项	*1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储备物资保障	定性	提高应急储备物资保障		*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得到提高*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费用	=	89.5	万元	*10*	20	17.9	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

										排支付10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合计								100	95.9	
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等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9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10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12：项目名称　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2T000000371576－应急储备物资采购经费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	1.项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情况	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攀仁应急函〔2021〕41号，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需采购费用89.5万元					采购雨衣200件，雨靴200双，帐篷500顶，折叠床200张。完成年度目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攀仁财资经投〔2023〕13号，关于下达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9.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29.5万元，资金支付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9.50	29.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9.50	29.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	1100	项	*1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储备物资保障	定性	提高应急储备物资保障		*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得到提高*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费用	＝	89.5	万元	*29.5*	20	17.9	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29.5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合计								100	95.9	
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储备物资采购，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应急储备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等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5.9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成采购，编制工作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89.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29.5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3：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3T000009778457—重大项目-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区领导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请示的批示。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范围分级划定工作。</td><td colspan="4">进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范围分级划定工作。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24 号，关于下达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费（西部大开发前期工作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 155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85 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155.00</td><td>85.00</td><td>54.84%</td><td>10</td><td>8</td><td colspan="2" rowspan="2">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155.00</td><td>85.00</td><td>54.84%</td><td>/</td><td>/</td></tr>
</table>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数量	＝	4	份	*4*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定性	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得到改善*	20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	155	万元	*85*	20	18.2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合计								95.2		

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对采煤沉陷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道路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植被修复等实施综合治理，改善采煤沉陷区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5.2 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4：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3T000009488074—项目前期激励经费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区政府十三届三十五次常务会议对攀仁发改〔2023〕140 号，关于《2022 年项目前期工作激励经费省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方案》的请示审议同意，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完成年度目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攀仁财资经投〔2023〕12 号，关于下达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 176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84.3 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总额	0.00	176.00	84.30	47.90%	10	7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76.00	84.30	47.9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数量	=	6	份	*6*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定性	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得到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	176	万元	*84.3*	20	17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

										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4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15：项目名称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4T000011039108－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	1.项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table>
<tr><td rowspan="2">基本情况</td><td>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7">根据省发改委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3〕316号）；为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td><td colspan="2">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内容：场地平整290亩、建设通场道路44.6公里、新建384.021MWp发电厂配套工程、新建220kv升压变电站配套工程、新建房屋建筑3528平方米、铺设220kv送电线路10公里及相关消防、给排水、照明系统等配套设施。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9">攀仁财资经投〔2023〕30号，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太平320MW光伏发电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359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3359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3,359.00</td><td colspan="3">3,359.0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3,359.00</td><td colspan="3">3,359.00</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建设数量</td><td>＝</td><td>320</td><td>MW</td><td>320</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转型发展	定性	加快转型发展		*得到提高*	20	16	采煤沉陷区转型发展不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3359	万元	*3359*	20	20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工程，提升独立工矿区改造工程，利用采煤沉陷区发展光伏新能源项目，改善采煤沉陷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转型发展条件，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修复，增强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加快转型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6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6：项目名称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4T000010945635－仁和区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2">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根据市发改委关于转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第四批）支出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投〔2023〕41号。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td><td colspan="3">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建设内容：新建力子飞水库，设计总库容24.66万立方米；配套输水管网54.69千米；配套水厂及水池等供水设施。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36号，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生产生活供水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860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60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860.00</td><td colspan="3">860.0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860.00</td><td colspan="3">860.00</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	246600	立方米	*2466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480	天	*48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饮水、土地灌溉	≥	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	人、亩	*解决3000人饮水、5000亩土地灌溉*	20	16	未达到预计社会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860	万元	*860*	20	20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建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太平乡片区农户生产生活供水枢纽工程，解决3500人饮水，5800亩土地灌溉。对采煤沉陷区进行综合治理，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17：项目名称　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table>
<tr><td colspan="8">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51041122T000005290818—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2">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调整投资规模的批复，中标通知；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合同；项目监理合同；项目代建设合同。做好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 1 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粮食安全。</td><td colspan="3">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建设内容：新建粮食储备仓 2 栋、器材库、地磅房、仓间罩棚、业务用房、厕所及配套设施，合计 3918 平方米。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6">攀仁财资经建〔2022〕15 号，关于下达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 200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80 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 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200.00</td><td>80.00</td><td>40.00%</td><td>10</td><td>8</td><td rowspan="5">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200.00</td><td>80.00</td><td>4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	3918	平方米	*3918*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480	天	*48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粮油储备能力	定性	提升应急粮油储备能力		*得到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200	万元	*80*	20	17.9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合计								100	95.9	
评价结论	*做好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等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5.9 分。*									
存在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8：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table>
<tr><td colspan="10">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51041122T000005567650—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盖章）</td><td colspan="3">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中标通知；建设合同；攀财资投〔2021〕59 号，关于转下达 2021 年灾后恢复重建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进行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td><td colspan="4">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应急物资储备仓库 550 平方米，生产辅助用房 70 平方米，管理用房 90 平方米，附属用房 79.5 平方米，货场、晾晒场、入场道路硬化约 126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建设。完成年度目标。</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13 号，关于下达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 10 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 10 万元。</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10 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 colspan="2">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10.00</td><td>10.00</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10.00</td><td>10.00</td><td>100.00%</td><td>/</td><td>/</td></tr>
</table>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	550	平方米	*55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物资储备能力	定性	提升应急物资储备能力		*得到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323	万元	*10*	20	13.3	*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资金10万元，项目已完*

										工，资金未按进度支付。
合计								100	93.3	

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85%，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3.3 分。
存在问题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上级安排资金 323 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资金 10 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未按进度支付。
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19：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4T000010698417-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	1.项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table>
<tr><td rowspan="2">基本情况</td><td>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6">按区政府领导对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使用的批示。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td><td colspan="2">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项目建设内容：道路硬化 7.6 公里，水泥路面宽度 3.5—4.5 米，路面厚度 18 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未支付完成。年度目标完成。</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经投〔2023〕31 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太平乡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 500 万元。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支付 65.7 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500.00</td><td colspan="2">65.70</td><td>13.14%</td><td>10</td><td>8</td><td rowspan="5">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未支付完成</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500.00</td><td colspan="2">65.70</td><td>13.14%</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建设数量</td><td>＝</td><td>7.6</td><td>公里</td><td>2.6</td><td>15</td><td>14</td><td>跨年度实施项目，</td></tr>
</table>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	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15	15	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	定性	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		*得到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500	万元	*65.7*	20	17.8	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未支付完成
合计								100	94.8	

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4.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20：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3T000009190833-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攀枝花市发改委转下达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中央财政以工代任务计划分解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脱贫攻坚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前进镇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前进镇道路硬化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内容： 硬化道路4.868公里，水泥路面宽度3米，路面厚度18厘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完成年度目标。	

<table>
<tr><td></td><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农〔2023〕3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90万元。项目已完工，正在验收、审计，资金支付366.7万元，工程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390.00</td><td colspan="3">366.75</td><td>94.04%</td><td>10</td><td>9</td><td rowspan="6">工程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390.00</td><td colspan="3">366.75</td><td>94.04%</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3">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建设数量</td><td>＝</td><td>4.868</td><td>公里</td><td>4.868</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验收合格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作完成时间</td><td>≤</td><td>360</td><td>天</td><td>36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td><td>定性</td><td>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td><td></td><td>得到改善</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td><td>85</td><td>%</td><td>85</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390	万元	*366.7*	20	17.8	*工程质量保证金下年支付，资金未支付完成。*
合计								100	96.8	
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 、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6.8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项目 21：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41122T000006678541—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table>
<tr><td rowspan="3">项目基本情况</td><td rowspan="2">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项目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按攀仁发改〔2021〕418号，关于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批复，中央财政以工代任务计划分解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硬化道路4.95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td><td colspan="4">大田镇乌喇么村硬化道路4.95公里。道路有效路面宽3.5米，垫层16厘米，硬化路面厚18厘米，含边沟、挡土墙、涵洞等附属设施。年度目标完成。</td></tr>
<tr><td>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td><td colspan="8">攀仁财资农〔2022〕230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大田镇以工代赈任务）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不含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下达指标57.13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57.13万元，资金支付完成。</td></tr>
<tr><td rowspan="7">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年度预算数（万元）</td><td>年初预算</td><td>调整后预算数</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d>权重</td><td>得分</td><td>原因</td></tr>
<tr><td>总额</td><td>0.00</td><td>57.13</td><td colspan="2">57.13</td><td>100.00%</td><td>10</td><td>10</td><td rowspan="5"></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0.00</td><td>57.13</td><td colspan="2">57.13</td><td>100.00%</td><td>/</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性质</td><td>指标值</td><td>度量单位</td><td>完成值</td><td>权重</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建设数量</td><td>＝</td><td>4.85</td><td>公里</td><td>4.9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验收合格率</td><td>＝</td><td>100</td><td>%</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360	天	*36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	定性	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		*得到改善*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费用	＝	57.13	万元	*57.13*	20	2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做好大田镇乌喇么村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等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